

中國家訓

修身·治家·處世



中國家訓

修身・治家・處世

周文復 編

廣東教育出版社

中国家训

周文复 编

责任编辑 丁志红

*

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湖南省教育印刷厂印刷

*

开本:850×1168 1/32 1.8125印张 15千字

印数:10000册

1991年12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号:ISBN7-5406-1529-X/G·1519

定价:1.5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装等印刷质量问题,请直接与承印厂联系解决。

合父母亲教以礼义，前篇为训，后篇为教，其意亦公，然不免有重复之嫌，故特编此一书，以补其不足。

五、吴利书：此书为清乾隆年间所著，其书名为《家范》，其书内容亦与本书相似，但其书内容较为简略，故特编此一书，以补其不足。

中国素称礼仪之邦。中华民族早以勤劳、俭朴、重视礼节、讲究信义、贞洁自持等品格著称于世，德国大诗人歌德也曾称赞「国人在思想、行为和情感方面」比欧洲人「更明明，更纯洁，也更合乎道德」。我们民族历来十分重视伦理规范和家庭教育，在修身、治家、处世等方面积累了宝贵的经验。许多包含着深邃的人生哲理和高尚的道德风范的格言警句，如片金碎玉，散布在历代不同籍贯姓氏的家训宗谱中。随着时代的迁流，不少金玉良言已逐渐湮没于历史的长河中，为年轻的一代所罕见寡闻了。因此，发掘整理这一

份优秀的文化遗产，已成为刻不容缓的事情。因此，我们整理这一

批革命导师列宁指出，「道德能帮助人类社会上升到更高的水

平」。但社会主义道德并非从天而降，而是古代优秀道德的合乎规

律的发展。因此，弘扬我国传统道德中的优秀成份，批判地吸收先

辈们道德教育中的合理内涵，这对于提高当代中国公民和青少年一

代的道德水平，对于形成和谐的社会主义的家庭关系和人际关系，

对于创建社会主义的精神文明并加速我国的现代化进程，无疑也大

有裨益。国家领导人多次强调，中华民族要复兴，必须重视道德教育，

正是怀着以上宗旨，我们选编了这本《中国家训》。这本书适

合父母们对儿女进行家庭教育，对于从事伦理学、教育学、社会

学研究的学人以及广大的政治思想工作者来说，也不无参考价值。

由于这些家训宗谱的作者们不可避免地会带有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也由于编者要照顾原文意思和结构的完整性，不便多加删节，因此，本书某些内容难免精华与糟粕杂糅。但我们相信，读者在阅读应用本书时一定会删繁就简，去芜存菁，汲取其中健康有益的养料，扬弃个别篇章中不适应当今时代精神的成份。

本书由于搜集资料殊难完备，加以选编时间仓促，因此，疏漏舛错，在所难免，热忱欢迎各方面专家和广大读者充实指正。

兄友弟恭 宗族和睦

三 勤俭为本

份优秀的文化遗产，已成为刻不容缓的事情。

革命导师列宁指出，「道德能帮助人类社会上升到更高的水平，但道德感受道德标准则必须各方面去实现它，大抵道德的实现规律

的本性，由于它要求人们必须遵守道德，所以必须同时全，因此，道德

必须通过教育，使人们了解道德中，不道德的，必须通过教育，使人们了解

道德，因此，本律某些内容，必须通过教育，使人们了解，去实现它，必须通过教育

道德，因此，本律某些内容，必须通过教育，使人们了解，去实现它，必须通过教育

道德，因此，本律某些内容，必须通过教育，使人们了解，去实现它，必须通过教育

道德，因此，本律某些内容，必须通过教育，使人们了解，去实现它，必须通过教育

道德，因此，本律某些内容，必须通过教育，使人们了解，去实现它，必须通过教育

目 录

一、修身篇

孝亲事国

为学为人

交友择友

修身篇

二、治家篇

家教有方 家风传世

兄友弟恭 宗族和睦

三、勤俭为本

三、处世篇

与人相处 宗族和睦

邻里相处 家风处世

二、为官自处

交太尉文

氏学氏人

孝亲事国

一、修身良篇

目 录

孝亲事国

(一) 君子之道，修身为上，文学次之，富贵为下。苟能修身，不愧于古之人，虽终身为布衣，其贵亦足矣。

（唐甄：《潜书》）

修身篇

(二) 孝者，百行之原，人伦之首也。

(三) 事亲之道，力无不竭，心无不尽之谓也。（代州道后冯氏）



(四) 孝始于事亲，忠始于报国，移孝以作忠，即显亲以

全孝，此谓之大孝。（代州道后冯氏恭传世谱）

三、处世篇

与人相处

邻里相处

为官自处

一
修身篇



徵錄

(八) 常味父母之平，順親喜其孝，又則其哀。(弘治縣志)

孝亲事国

安縣尚書不辭榮，居安善不代善人。則致其樂，有疾則謹其

(一) 君子之道，修身为上，文学次之，富贵为下。苟能

修身，不愧于古之人，虽终身为布衣，其贵于宰相之远矣。

(唐甄：潜书)

(二) 孝者，百行之原，人伦之首也。(代州道后冯氏志传世谱)

(三) 事亲之道，力无不竭，心无不尽之谓也。(代州道后冯氏志传世谱)

志传世谱

(四) 孝始于事亲，忠始于报国，移孝以作忠，即显亲以

全孝，此谓之大孝。(代州道后冯氏志传世谱)

（五）孝子之有深愛者，必有和氣；有和氣者必有愉色；有愉色者必有婉容。故事親之際，惟色為難，服勞奉養，未足為深孝。（紀氏敬義堂世次錄）

（六）為人子弟，日用問安視饌，溫清定省，唯諾進趨。種種小节，在家庭父母之前，為至德要道。久出必告，返必面。如父母辭世，有遠行，亦必拜墓。（重編明儒學案·郝敬）

（七）人子不能常在父母之前，总要刻刻不忘父母。凡做一件事，必想到此事有益我父母否？时时处处，如此在心，安得尚有不孝之行，安得不為善人。（紀氏敬義堂世次錄）

（八）常知父母之年，則既喜其寿，又惧其衰。（紀氏敬義堂世

次录（附录）

（九）人子事亲，居则致其敬，养则致其乐，有疾则谨其

医药。（任氏家训）

（十）父母死，丧礼既成，即宜速葬。俾死者得安，生者

亦无牵挂。然人每惑于风水之说，或置室内，或厝荒郊。妄

以父祖之尸骸，贪谋己身之富贵，实为愚不可及，亦不孝之

大者。（紫阳朱氏重修宗谱）

（十一）礼者履也，循礼则事无不行。义者宜也，守义则

事无不得。（温国文正公集）

（十二）礼者人道之大防，舍之无以为家，无以为生。君

子改过而迁善，小人饰过而遂非，贤不肖之辨，胥视乎此。

（朱氏支谱）

（十三）行不知礼，则耳目无所加，手足无所措。见害必

避，见利必趋，何以为人。（纪氏敬义堂世次录）

（十四）非礼勿视，非礼勿听，非礼勿言，非礼勿动。非

礼者，发于己之私，故禁之也。（纪氏敬义堂世次录）

（十五）礼之用和为贵。礼，人事之义则；和，从容不迫

之意。故出于自然，乃可为贵。（纪氏敬义堂世次录）

（十六）民生不可一日无谷帛，尤不可斯须无礼义。（重编明

（十七）勉礼之当行者，不必责人之报；安义之当为者，不

必望人之知。（邹道乡语录）

（十八）视非正色，谓之不明；听非正言，谓之不聪；故

君子不以耳目近小人，不以小人乱视听也。（重编宋元学案·陈古

灵）

（十九）酒以合欢，喜饮者每不能自禁；酒以成礼，节饮

者乃不至失仪。然饮酒过多，每因酒而伤身。醉后失言，酿

成大祸，每因酒而误事。终日酩酊，不省正务，每因酒而败

家。酒为色媒，醉后乱性，每因酒而丧德。纵不能止饮，亦

须遵礼而节饮，方可享酒中之乐，不至受酒中之害。（毗陵谢氏

宗谱

为学为人

者（一）学者，所以学为人也。（和靖尹先生文集）

（二）人之为学有难易乎？学之，则难者亦易矣；不学，则

易者亦难矣。（白鹤堂诗文集）

者（三）学问不贵空谈，而贵实行。（高子遗书）

（四）朱子曰：读书有三到：心到、眼到、口到。眼到、口到、心不在此，则眼不看仔细，心眼既不专一，却只漫浪读书，绝不能记，记亦不能久。故三到之中，心到最重要。心